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  
**后续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
2.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市公司不属于案件当事人；
3. 涉案的金额：共计人民币约58.8万元（涉案金额为48.6万元股权转让款及律师费、财产保全保险费之和）；
4.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鉴于诉讼各方当事人已达成和解，原告已撤回起诉，本次诉讼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广西万厚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万厚公司）提供的《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现将案件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武汉百泰基因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百泰公司）、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睿昂公司）以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弘润公司）转让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弘润公司）股权的行为影响其作为债权人的债权实现为由，分别将北京弘润公司、广西万厚公司诉至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并将海南弘润公司列为案件第三人。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分别就两案作出一审判决，撤销被告北京弘润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将其持有的第三人海南弘润天公司100%股权转让给被告广

西万厚公司的股权转让行为。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后续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北京弘润公司、广西万厚公司因不服一审判决，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在上述两起案件上诉过程中，诉讼各方当事人已达成和解，原告均同意在二审阶段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该两起案件均在 2025 年 5 月份进行了二审审理，原告已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

目前，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就武汉百泰公司与北京弘润公司、广西万厚公司、第三人海南弘润公司债权人撤销权纠纷一案作出终审裁定，撤销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准许武汉百泰公司撤回起诉。

上海睿昂公司与北京弘润公司、广西万厚公司、第三人海南弘润公司债权人撤销权纠纷一案，目前正在等待二审法院作出最终的撤诉裁定书。

##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诉讼各方当事人已达成和解，原告已撤回起诉，本次诉讼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未决案件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